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翁毓蓮
電話：02-24301505#608
電子信箱：edu121615@gmail.com

受文者：基隆市安樂區長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02月25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前參字第10901070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暨相關表件(376570000A_1090107057A00_ATTCH1.pdf、376570000A_1090107057A00_ATTCH6.pdf、376570000A_1090107057A00_ATTCH3.pdf、376570000A_1090107057A00_ATTCH4.pdf、376570000A_1090107057A00_ATTCH5.pdf)

主旨：檢送「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暨相關表件(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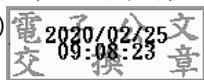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09年2月21日中市教中字第1090013587號函辦理。
- 二、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相關期程略述如下：
 - (一)109年4月21日(二)至109年4月30日(四)：參加介聘教師上網填報資料及選填志願。
 - (二)109年5月6日(三)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本市辦理外縣市教師介聘申請人積分審查，假本市武崙國小辦理。
- 三、檢附「109年臺閩介聘作業日程表」、「109年臺閩介聘作業要點」、「109年臺閩介聘作業積分審查參考原則」、「109年臺閩介聘作業申請表」暨「109年臺閩介聘作業申

請表填表說明修正對照表」各一份，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

四、本案電子檔置於本府教育處全球資訊網—處務公告（序號71745）供下載使用。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含市立高級中學)、基隆市各公立幼兒園(不含國小附幼)、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

副本：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含附件)、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含附件)、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含附件)、基隆市政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含附件)、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含附件)、基隆市政府教育處學前暨選聘科(含附件)



裝

訂

線

